江西理工大学 MBA 教育中心

理工 MBA 字[2016] 10 号

关于申请 2017 年春季毕业时间安排的通知

各位老师、MBA 以及在职工程硕士的学员:

现将申请 2017 年春季毕业的工商管理硕士 (MBA)、在职工程硕士学位论 文工作时间安排通知如下:

一、论文提交时间: 2016年9月5日—2016年9月9日

论文格式必须按照江西理工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MBA 论文适用版)或江西理工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在职工程硕士用)统一格式排版,匿名即所提交论文须隐去个人及导师信息等,一式三份,不符合规范的论文不予接收。

装订要求为:普通装订,不要求胶装。

没有按时提交论文的学员,视为放弃申请2017年春季毕业。

二、论文预审时间: 2016年9月10日—2016年9月中下旬

MBA 教育中心组织专家对提交的论文进行预审。

论文预审实行导师回避制度、双向匿名、一文三审等评审办法。

预审通过要求:

- (1) 其中两份专家评审结果为不同意者,则直接推迟半年申请毕业;
- (2) 符合下列情况的学员可申请二次预审:
- ①其中一份不同意,其他两份同意,且平均分在70分以上可参加申请二次预审;
- ②一份不同意,其他两份一份为修改后送审另一份为同意送审,且平均分在 70分以上可参加申请二次预审;
 - ③一份不同意,其他两份均为修改后送审,且平均分在70分以上可参加申

请二次预审。

不符合二次预审条件的直接推迟半年申请毕业,二次预审评分标准与第一次 预审标准一致。另外,二次预审所产生的费用由学员本人自行承担,未通过者则 推迟半年申请毕业。

(3) 三份成绩均在 70 分以上,取平均值实行 5%末位淘汰制度。按照 5%末位淘汰制度淘汰的学员,则推迟半年申请毕业;

三、论文检测时间: 2016年 10月初-2016年 10月中旬

论文检测标准:检测结果低于 25% (包括 25%),通过检测进入下一环节;检测结果在 25% —35%之间者,可在规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检测,通过以后进入下一环节;检测结果高于 35% (不包括 35%)者,直接推迟半年再申请毕业。

四、论文送外审时间: 2016年10月中下旬—2016年12月初

2016年10月中旬,学员必须将根据论文预审以及论文检测意见修改好的正式论文稿件一式两份,胶装版,匿名(即所提交论文须隐去个人及导师信息)等,一式二份,提交至 MBA 教育中心;

2016年10月底,由研究生院和MBA教育中心将论文寄送外审单位;2016年12月初为论文送外审反馈时间。

论文送外审评审结果的认定: (1) 若同一论文的两份外审成绩均高于 85 分 (含 85 分)者,学员并申请了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将通报表扬该硕士学科点及 导师、研究生,并分别给予导师和研究生一定的奖励。

- (2) 若同一论文的两份外审成绩均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评审意见没有不同意答辩或不建议授予硕士学位者,可进入答辩环节。
- (3) 若同一论文有一份成绩或评审意见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则不进入答辩环节,半年后可再次申请毕业。具体情况如下:
 - ①外审成绩低于 60 分 (不含 60 分);
- ②外审成绩高于60分,但评审意见明确为不同意答辩或不建议授予硕士学位;
 - ③外审成绩高于60分,但论文评语中明确指出达不到硕士学位论文要求,

不同意答辩或不建议授予硕士学位;

(4) 若同一论文的两份成绩均不及格者,评审意见均明确为不同意答辩或 不建议授予硕士学位者,则不进入答辩环节,半年后可再次申请毕业。

五、论文答辩时间: 2016年12月中下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请学员按照上述时间安排执行。

特别提示:为更好地激发 MBA、MEM 等经管学科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做好相关工作,激发 MBA、MEM 等经管学科类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习兴趣,提高论文水平。经向研究生院申请,学校将允许 MBA、MEM 等经管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参加优秀硕士论文评选。

申请条件: (1) 以我校 MBA、MEM 等身份,以第一主持人从事的项目、撰写的报告获得市(厅)级以上(含)领导、企业领导或其他学校认可的相称业绩。

- (2) 外审由研究生院送审 2 份学位论文,其评阅成绩均达到 80 分及以上, 且平均成绩达到 85 分及以上;
 - (3) 学位论文的答辩成绩达到85分及以上。

